

ICS 25.020

变更
SN 200-2:2022-06

变更 A1

前言

工厂标准的应用表明，该工厂标准有必要变更为 [SN 200-2:2022-06](#)。

变更

章节 5.1 基本原则

章节 5.1 的内容替换为以下文本：

如果没有提出特别要求，技术供货条件和质量规定都应采用相应的 DIN、DIN EN、ISO 或 SEW 材料标准。
如有特别要求，应借助 CAD 胶片在图纸中注明对锻件的质量规定。热处理应由锻造企业和/或生产企业执行/安排。

提示：

如果生产资料中规定了需要检验锻造零件，则应遵照以下章节。如果生产文件中未进行规定，则按照章节 6.3 中的半成品检验规定执行。

变更说明：

章节 5.1 中删除了以下语句：

将拉伸度设为 ≥ 3 （根据最大直径或壁厚），以进行中心锻造，在计算/确定时不必考虑顶锻操作 AS（包括在拉伸开始前）。

该副本在修改时不予考虑。

No guarantee can be given in respect
of this translation.

In all cases the latest German version of this standard
shall be taken as authoritative.